

证券代码：832497

证券简称：安技智能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上海安技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4 月 2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长乐路 1219 号 7 楼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 年 4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月明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（如有）：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，审议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章程规定，审议《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

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公司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3）、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，审议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，审议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目前属于亏损状态，董事会提议公司 2019 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 -11,899,653.56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 10,010,000 元的三分之一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应内容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0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提请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0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对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进行相应修订，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对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相应修订，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三）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对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进行相应修订，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四） 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出具〈非标准审计意见报告的专项说明〉之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报告的专项说明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五）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证券简称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审计，经审计净资产为负数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第 4.2.8 条规定，公司股票转让将被实行风险警示，公司证券简称前将加注 ST 标识，证券代码保持不变，变更后的证券简称为“ST 安技”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六） 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，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根据公司回避表决规定，张月明先生、詹锋先生、臧传军先生、熊润民先生、周建华先生需回避表决，非关联董事不足董事会成员的半数，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七） 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，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9

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根据公司回避表决规定，张月明先生、詹锋先生、臧传军先生、熊润民先生、周建华先生需回避表决，非关联董事不足董事会成员的半数，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安技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安技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23日